

幸浦森夫夫人傳

威爾遜夫人著

譯合時百濟納吳孫



辛浦森夫人傳

孫濟時
吳伯納合譯

正中書局印行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初版

辛浦森夫人傳
Th. Life Story of Mrs. Ernest Simpson

全一冊 實價國幣四角五分

(外埠酌加運費匯費)

H. E. Wilson

必翻版所有權

原 著 者
翻譯者
發行人
印 刷 所

吳孫

濟納

秉常

時百

南京 河北 路本局

正 上 海 中 太 福 平 州 路 路 局

南京 河北 路童家巷口



(888)

弁言

本書係由兩部分合成。

前部名曰「英吉利憲政的危機」，係以愛德華八世與辛浦森夫人的戀愛問題，經布蘭德主教正式警告敘起，並將英王與內閣及議會對立的形勢，暨王室內部籌商的經過，以及英王尊重國家前途，毅然犧牲一己的尊榮等，詳述無遺。而愛德華八世崇尚個人自由的信念，尤能發揮盡致。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上旬，愛德華八世一身之所經歷，更竭力渲染，極波譎雲詭之至。

後部則曰「辛夫人的生平」，根據威爾遜夫人著「辛夫人傳」譯成，將夫人自幼至今所有經過，暨其家世交遊，記載頗詳，其與威爾斯親王的交誼，更能繪影繪聲，生動無比，至於辛夫人的側面觀，尤能將其特長表揚于世，其餘世間所未知者，固以真相報告於衆，世間所訛傳者，亦能多方引證，祛疑解惑，蓋威爾遜夫人，乃華麗斯·華斐爾特之密友，傳中所記，極其確實，毫無粉飾誇大之處也。

本書封面，係採取辛夫人所居剛德別墅之外景繪成，亦具有深意焉。

謝。

本書倉卒脫稿，蒙正中書局於最短時期內刊行，俾得與讀者相見，其厚意實屬可感。特書此誌

譯者識 二十六年五月

目 次

英吉利憲政的危機

一 布蘭德主教的發端	一
二 問題漸次擴大	六
三 英王與內閣難免衝突	九
四 離宮中重要會議	十二
五 法西黨員的盲動與國民的反感	十五
六 巴爾起摩亞的美女	十六
七 辛夫人忽忽離倫敦	二二
八 這個時候笑得出嗎？	二十四
九 英王最後的決定	二七
一〇 何日復歸故國？	三十

辛夫人的生平

一一 遜王與辛夫人的生活	三三
一二 愛德華八世遜位的原因	三五
夫人的生平	
一 嬌豔的百合花	三八
二 華斐爾特的家世	四七
三 學生時代	五五
四 初入交際界	六七
五 愛神降臨	七一
六 新婚與別離	七五
七 中美兩國的交遊	八〇
八 第二次結婚	八六
九 辛夫人的側面觀	九二

一一一 第二次離婚

一一二 世界的女丈夫

一一三 一一五

目

次

三

英吉利憲政的危機

一 布蘭德主教的發端

|英遜王愛德華八世和辛浦森夫人的豔聞，可以說是自人類有戀愛史以來的大事件。而英國朝野將這件事公然作爲大問題，乃自去年（一九三六年）十二月一日，方纔開始。

這椿豔事，本來早已發生，距今三年前即一九三三年，當時社交界已經把它作爲談助。種種風說，流傳很廣。

辛夫人所以能夠親近英遜王的，完全由於法列士子爵夫人的介紹。法夫人係美國富豪摩根的女兒，在倫敦的交際界裏，素負盛名，愛德華八世前爲太子的時代，就和這位夫人過從很密，外界也不免引起許多流言。所以說法夫人是英遜王的密友，那是當之無愧色的。

|法列士子爵夫人引|辛夫人與|英遜王相見時，還在他做太子的時代。那時|法夫人並且邀|辛浦
|森氏和|辛夫人一齊到|畢魯維笛亞宮參見太子，那知這位獨身的太子，自從會見|辛夫人之後，便一
往情深，大有相見恨晚之概。

從此以後，太子與|辛夫人一同跳舞，一同打網球，雙方的交誼，與時俱增。因爲夫人最擅長跳舞，
所以更能投太子之所好。

後來太子繼承大統，尊稱爲愛德華八世，辛夫人竟以|英王的伴舞者資格，在交際界裏高視闊
步。世人皆以驚異的眼光，集中在她的一身。然而|辛夫人的心目中，祇有新歡，已忘故劍。所以將她的
本夫|辛浦森氏，早已置諸腦後了。

|辛夫人非但公然出入交際界爲|英遜王伴舞；當愛德華八世旅行之時，她也隨侍左右，形影不
離。所以愛德華八世所至之地，未有不見|辛夫人的芳蹤的。去年夏季，英遜王乘坐快艇，巡航地中海，
曾往希臘南斯拉夫匈牙利等國。她仍舊日夜侍側，寸步不離。所有公式的宴會，她也昂然與|英遜王
同席。於是更引起國際間的注意。

後來，她和愛德華八世同遊維也納的時候，她的行動，更其自由。她自恃姿容秀美，所以盡力裝

飾之後，照了許多相片，或請畫家替她畫肖像以自娛。這些相片，大部分都為美國報館所得，陸續在報上發表，頗能轟動一時。其中還有附加註解的照片，如「這種衣裳是在維也納做的」一幀，是她穿一件繡花的短衣，胸前繡一個心的形狀，又貫以愛神的箭，可知她已經為情網所束縛了。

(註) 羅馬神話載，愛神以金的箭射心，表示戀愛之意。

她自從地中海旅行歸來，就向她的丈夫辛浦森氏提出離婚。而要求離婚的理由，是說「他與別的婦人發生關係」之故。

在當時，這個「二十世紀最大的戀愛」，世間已認為是公然的祕密。到了一九三六年十月二十七日，法庭將辛夫人請求離婚的案件，開庭審判。這個消息一經傳播，好奇的羣衆，都從各處趕來旁聽，法院突告人滿。不過當日辛浦森氏未曾出庭，只由辛夫人自己向法官陳訴請求離婚的原委，而辛夫人是由英王的衛士護送到法庭的。所以法官也就以缺席裁判的形式，很輕鬆地准許他們離婚。此次開庭，前後僅僅費了二十分鐘。

法庭允許他們離婚的當天晚上，辛夫人就被召赴白金漢宮，與英遜王同餐。如果在偏僻的地方，偶然有這種聚會，或者不算希奇。因為白金漢宮召一個外國的平民婦人前來同餐，確是英帝國

有史以來所未有的創舉，宜乎全國上下都引爲奇聞。

她不久在倫敦利詹德公園附近，選定了宏麗的住宅。宮中特派一個名叫喬治納德布克的汽車夫前去服役。首都警察廳，也忙着分派衛士，護衛一切。並且英王每天去訪問她的時候，總帶有價值二十五元美金的鮮花送給她。每逢週末，郊外的畢魯維笛亞離宮，也特許她前往遊玩。

愛德華八世和她的事實，由來既久，彼此又毫無隱諱，社交界雖然知道底蘊，但是還保持英國紳士的風度，不肯散播流言，就是報紙，一直也是守着沈默，所以迄未釀成問題。

但是在美國却不同了，這種「人類戀愛史上最大的羅曼斯」，老早就經紙報宣布出來，社交界裏也拿它當作談助。而「文學評論」雜誌，更登載辛夫人的肖像，所有的記事，也極富興趣。

愛德華八世莊嚴燦爛的加冕禮，已預定在一九三七年六月。當舉行典禮之前，應該先選定王后。於是美國人士，大家都在猜想：「辛浦森夫人不知怎樣？」「夫人果真會做英國王后嗎？」這兩種疑問，可以說是轟動了美國。

到了這個時候，英國也終久不能「冷靜沈默」。不過巴爾起摩亞的美人，（辛夫人生於美國巴爾起摩亞市）能不能夠做英帝國王后的候補者，雖然說是一樁很熱鬧又浪漫的事件；然而在

英國却不宜拿來作胡鬧的材料。因為它的影響，極其重大而且複雜，說不定會引起意外的問題，所謂「英國憲政史上的危機」，恐怕不單單是報紙上說說的吧？

人人好像從夢中驚醒似的，突然都注意起來了。報紙上也將這樁舊的豔聞登載了。

按英國的法律所規定，離婚後非經過六個月，不得再婚。辛夫人至今年四月廿七日，這種限制業將屆滿。即在愛德華八世加冕禮以前，她公然有與英遜王結婚的資格。這種事實，更足以刺戟英國的人心，使問題愈趨嚴重。

到了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一日，英國聖公會，適開教區會議。布納德弗特教區的主教布蘭德，以辛夫人問題對教友演說，這纔是英國人就本問題作公開評論的第一聲。布蘭德主教說：

鄙人風聞吾王與辛夫人的關係，至為遺憾，由我的眼光觀察，吾王對宗教的實踐，似太疏忽。竊願陛下以對神恩的自覺，速復光明。

布蘭德主教，又以聖公會的權威，向愛德華八世警告道：

王愛德華八世，為自身起見，祈仰體神的恩寵，必須自覺。更請表現于具體的事實，以資證明。

二 問題漸次擴大

自從布蘭德主教公開演說，並發表對英王的警告以後，素守沈默不輕于發言的各報紙，也都各逞筆鋒，公然評論，即以布蘭德主教所激動的波紋，逐漸加快速度向四方擴展。大家懸念政局發生危機，畢竟引起股票市場的動搖。

代表英國紳士輿論的「倫敦泰晤士報」曾經說道：

美國報載：在前兩星期，豫想與英國王位不能兩立的結婚，可以成就。且云此種結婚，皇太后亦經同意。竊以國王之尊，爲慰安起見，或與最親密的友好增加交誼，原無妨礙。但是因此萬一有損國王應行保持的高貴尊嚴，或者以屬於私生活的事件，明知足以與國王的公職相衝突，而依然欲貫徹其私生活，則英國國民以及英帝國，實在不能甘受這種狀態哦！

「伯明罕郵報」論道：

「約克夏報」以悲觀的口調說道：

布蘭德主教希望愛德華八世自覺，則今日英王的生活，自應始終維持其謹嚴，但是世人懸念愛德華八世不能理解及此的心情，已漸次趨于濃厚。

從這些報紙的論調看起來，就可以推測英國紳士階級輿論的趨向了。要之，愛德華八世現年四十三歲，身爲英國君主，尙未婚娶，國民對他的敬慕推崇，原來是無以復加的。可惜在加冕禮之前，忽然發生這種戀愛事件，使國民的信仰，根本破壞。大多數國民的意見既是如此，一經布蘭德主教提出警告，所以極爲衆議所擁護。

歐洲各國的宮廷，向來不肯與平民通婚姻。這種牢固不拔的保守思想，英國尤爲濃厚。現在因爲辛夫人是平民，這便與英國的保守思想相抵觸。

次則，辛夫人又是美國籍，一般紳士大都不洽意。按英國憲法，君主與外國人結婚的時候，須得議會的同意。向例：倘若是外國的皇族或貴族，那是沒有什麼問題，議會也沒有不同意的。然而美國是平民的國家，既沒有皇族，也沒有貴族，以美國一個平民女子爲英國王后，無論如何，是與英國的保守精神不能相容。無異于使泰晤士河的水逆流一樣的辦不到。

況且辛夫人曾經兩次離婚，更加引起大問題。英國人以爲結婚是男女二人由神撮合，極其神

聖而絕對莊嚴的，若非萬不得已，不許離異。而她極其輕鬆地已和丈夫離婚過兩次，像這類的婦女，怎能具有做英國王后的資格，這是英國人民所共有的心理。

於是我們的結論是：「英國王后，須具有兩種資格：第一、足以做英吉利女性最高表象的人物。第二、將來須為太子的生母。英吉利國民鑑于王后的資格如此高貴，所以反對英王與辛夫人結婚。苟其英王持意甚為堅決，國民亦不得不尊重王的意思，則希望不用英王的資格，另以他種資格如『康俄爾公爵』相與結合。這個時候，辛夫人只可以認為是康俄爾公爵的配偶，決不能為英國王后，那是不消說的。」

在政府當局，這個問題，早經討論。不過政府原想不要使問題擴大，最好能有釜底抽薪的妙法。不料布蘭德主教的演說，及對英王的警告先後發表，無異于春水池塘中投下一石，波紋遂漸次擴大，要想沉默，其勢也有不能。社會既然各有主張，自由表示意見，政府對這個問題，自然也不能不有明白的意志發表。所以到了次日（即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二日），唐寧街的首相公署，召集內閣會議，謀這個問題的最後解決。

三 英王與內閣難免衝突

十二月二日——倫敦爲當地名產的大霧所籠罩着。

唐寧街的首相公署裏，很早就有掌璽大臣哈利法克斯、內務大臣西門、財政大臣張伯倫等各部大臣陸續來會，于是就照規定的時間開了內閣緊急會議。公署牆外等候消息的民衆，愈聚愈多。忽然自由黨的首領辛克烈也由人叢中擠進了公署大門，頗引起羣衆的注意。

閣議的結果，不外乎兩端。就是英王如果不發表取消結婚的意志，那末鮑爾溫內閣即行總辭職。

英吉利憲法，照傳統的原則來說，凡是有關英吉利全體或英國三島的利害問題，英王須經政府的同意，纔可實行。此番英王與辛夫人的戀愛問題，關係英國至爲重大。雖然可以說是愛德華八世私人的行爲，也得照舊例向內閣諮詢。因爲內閣是根據憲法而產生的，各閣員的見解都是如此。以前幾次閣議，經慎重討論之後，業已決定取反對的態度。並且英王須得承認憲法上的傳統原則，同意內閣的議決。因此英王如不將與辛夫人結婚的意念作罷，不如只有退位的一途。倘若英王不